



第七十四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51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

秘书长的说明

已收到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主席提交的该委员会第七十三次报告，报告所涉期间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现根据大会第 512(VI)号决议第 6 段和大会第 73/92 号决议第 2 段的规定，将该报告发送给联合国会员国。

* A/74/150。



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第七十三次报告

大会第 [73/92](#) 号决议第 2 段请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酌情在 2019 年 9 月 1 日前向大会提出报告。委员会回顾其 2018 年 8 月 6 日的报告([A/73/296](#))，并指出委员会自提交该报告以来，没有任何新的内容需要报告。
